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推动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“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”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“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，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，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”的指导思想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，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，为此公司制定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。具体举措如下：

一、践行长期主义，做大做强白酒主业

公司是中国老八大名酒企业，中国制造业 500 强企业，中国第一家同时发行 A、B 两支股票的白酒类上市公司，目前公司拥有古井贡、黄鹤楼、老明光、珍藏酒四大品牌，浓香、清香、明绿香、古香（烤麦香）、酱香五种香型。

公司坚持“白酒主业不动摇”的发展战略，秉承“做真人，酿美酒，善其身，济天下”的企业价值观，推进战略 5.0，再造一个“数字化、国际化、法治化”的新古井。公司先后四次蝉联全国白酒评比金奖，荣获“全国白酒行业质量领先企业”“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”“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”等荣誉。2023 年，经第十五届华樽杯中国酒类品牌价值评比，古井贡品牌价值再创新高，达 2,931.02 亿元。

1.创新引领赋发展

公司坚守“创新引领发展”的理念，深化创新管理体系建设，强化科技人才队伍建设，持续推进科研成果的转化与应用。

2.严把质量关

品质，是公司生存的基石。公司始终坚持“质量为天”和“三品工程”，树立了“向生产要质量、向质量要口感、向口感要风格、向风格要不同”的生产理念。公司崇尚工匠精神、追求极致主义，努力追求给予用户超出其期望值的满意口感。我们从源头入手，构建了原粮、窖泥、大曲、白酒等质量评价技术，并形成相应的标准用于过程管控，实现了从“一粒粮”到“一滴酒”的全生命周期的品质管控。

3.数字化转型升级

公司提出“让数字产生酒香”的理念。积极搭建白酒工业互联网平台，整合营销体系、供应链、智能制造等场景化应用解决方案，形成个性化定制、平台化设计、智能化生产、网络化协同、服务化延伸、数字化管理等新型制造模式，建立了联通上下游，直达消费者的一站式数字化服务工业互联网平台，促进信息技术与生产制造的深度融合，实现全产业链畅通，有效实现企业“提质、降本、增效”。

二、高额分红，重视股东回报

公司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股东回报，通过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分享成果。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稳定、可持续的现金分红。最近一年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.45%。自 1996 年上市以来，公司现金分红累计超 70 亿元。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政策，让投资者分享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成果。

三、规范运作，提升治理水平

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、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强化风险管理，提升决策水平，实现公司发展的良性循环，为公司股东合法

权益提供有力保障。公司将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，持续规范“三会一层”治理机制，充分发挥股东大会最高权力机构、董事会重大决策、管理层执行、监事会监督，以及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专业把关的作用。规范公司及控股股东的权利义务，防止滥用控股股东权利、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。

四、强化信披，传递公司价值

公司严格遵循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”的原则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，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持续多层次、多角度、全方位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等方面的信息。同时畅通投资者的信息获取渠道，不断拓展投资者沟通的广度与深度，完善公开、公平、透明、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，使投资者更直观、全面地了解公司核心价值，增强对公司的信心。

未来，公司将继续秉承“做真人，酿美酒，善其身，济天下”的企业价值观，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，积极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努力构建多元化、长效的股东回报机制，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，为稳市场、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七日